**(學校名稱)申請臺南市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總表**(請依學業成績高低排序)

一、申請組別：

□國民中學組 □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一至三年級組

□大學校院及專科學校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四、五年級)組

二、學生總表：

| 姓名 | 學制 | 科系 | 年級 | 學業成績 | **檢核應繳證件**(請審查人核實勾選) | 清寒身分【低(中低)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，須持有區公所開立證明或公文，其餘須附國稅局開立最近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】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□申請書□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書□獎懲紀錄及出勤紀錄□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影印本□清寒身分證明影本□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(須含申請人完整記事)影本 | □區公所審定低收入戶□區公所審定中低收入戶□區公所審定特殊境遇家庭□家庭年所得50萬元以下 |
|  |  |  |  |  | □申請書□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書□獎懲紀錄及出勤紀錄□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影印本□清寒身分證明影本□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(須含申請人完整記事)影本 | □經區公所審定低收入戶□經區公所審定中低收入戶□經區公所審定特殊境遇家庭□家庭年所得50萬元以下 |
|  |  |  |  |  | □申請書□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書□獎懲紀錄及出勤紀錄□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影印本□清寒身分證明影本□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(須含申請人完整記事)影本 | □經區公所審定低收入戶□經區公所審定中低收入戶□經區公所審定特殊境遇家庭□家庭年所得50萬元以下 |
|  |  |  |  |  | □申請書□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書□獎懲紀錄及出勤紀錄□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影印本□清寒身分證明影本□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(須含申請人完整記事)影本 | □經區公所審定低收入戶□經區公所審定中低收入戶□經區公所審定特殊境遇家庭□家庭年所得50萬元以下 |
|  |  |  |  |  | □申請書□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書□獎懲紀錄及出勤紀錄□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影印本□清寒身分證明影本□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(須含申請人完整記事)影本 | □經區公所審定低收入戶□經區公所審定中低收入戶□經區公所審定特殊境遇家庭□家庭年所得50萬元以下 |
|  |  |  |  |  | □申請書□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書□獎懲紀錄及出勤紀錄□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影印本□清寒身分證明影本□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(須含申請人完整記事)影本 | □經區公所審定低收入戶□經區公所審定中低收入戶□經區公所審定特殊境遇家庭□家庭年所得50萬元以下 |
|  |  |  |  |  | □申請書□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書□獎懲紀錄及出勤紀錄□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影印本□清寒身分證明影本□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(須含申請人完整記事)影本 | □經區公所審定低收入戶□經區公所審定中低收入戶□經區公所審定特殊境遇家庭□家庭年所得50萬元以下 |

承辦人員： 單位主管： 學校校長：

|  |
| --- |
| **臺南市 學年度第 學期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書** |
| 申請人姓名 |  | 是否請領其他獎學金(□已申請並獲補助□已申請但尚未獲補助□未申請) |
| 生 日 |  年 月 日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家庭狀況 | 戶籍地址 | 臺南市 區 里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  |
| 聯 絡 電 話 |  | 行動電話 |  |
| 設籍年月 | 年 月(請依戶籍資料填寫申請人設籍本市之年月) |
| 家境現狀陳述(例如:家中經濟來源？家庭成員現況與職業？) |   | 父母親職業 | 父/母： |
| 母/父: |
| □低收入戶 □中低收入戶□特殊境遇家庭(勾選上列身分須附證明或公文) □家庭年所得50萬元以下(須附國稅局開立最近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) |
| 就讀學校 | 校 名 |  |
| 大學校院及專科學校(含五年制專科學校四、五年級)組 | 學系（科） 年級 |
| 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一至三年級組 | 科 年級 |
| 國民中學組 |  年級 |
| 詳細校址 |   | 學校電話： |
| 前學期成績 | 除國民中學組填各領域是否均達標準外，其餘均填總平均（一般學科或領域） |  | 曠課紀錄及記過處分 |  □ 有 □ 無 |
| 學校審查意見(請審查人核實勾選並簽章) | 審查意見： □符合 □不符合 | （蓋學校印章處）備註：未蓋學校印章者無效 |
| 審查人簽章： |
| 年 月 日 |